

杂笔

怀念猪

舌尖 糖年糕

□钟穗

上中学时,班里有个男生乳名“小猪”。他不喜欢这名儿,我们一喊,他就暗暗咕嘟起一双淡眉。可气的是,有人还发挥一下,叫他“二师兄”,他的眉,就更攒成了一个疙瘩。但他没办法赖,父母起的名,想赖也赖不掉。

他父母呼他“小猪”,定是带了满满的爱意与暖意。小胖猪儿蛮有喜感:粉红皮肤,四只蹄儿,呱呱着耳朵,撅嘴唇儿。小猪往大里长,像吹气儿,转眼就胖墩墩,圆乎乎了。一副圆满之态,是一个硕大无比的号。

怪不得,传统的甲子纪年法,以圆滚滚、胖墩墩的猪,来完成十二生肖大结局呢。

然而,我那个“小猪同学”,好像故意跟他的名字反着来,越长越接近一根麻秆儿。那时,我们的学校坐落于一片民舍之间,连个围墙也没,乡亲家的鸡鸭啊鸭,随时都能听见自己的意愿,闲闲地一路溜达就进了学堂。那天,班主任正声情并茂地朗诵来自清的《春》,忽然,教室门开了,进来的,赫然一头黑猪!那猪老大也不认生,昂头竖批向着我们“哼哼、嗯嗯”地发出问候,众目睽睽,都憋着不敢笑。班主任觉察,停止朗诵,四下里看。大家却不约而同将目光投向小猪同学。他先是埋头不理,最终承受不住

我们目光里的戏谑,抓起破书包,将那不速之客拎了出去。

多年前,那间教室的“萌”猪和那赶猪出门的“萌”人,实在都是家里的宝贝。小猪同学,如今已是中科院的博士,在我们县里都是鼎鼎有名的。而那时候啊,他父母呼他“小猪”,定是带了满满的爱意与暖意。小胖猪儿蛮有喜感:粉红皮肤,四只蹄儿,呱呱着耳朵,撅嘴唇儿。小猪往大里长,像吹气儿,转眼就胖墩墩,圆乎乎了。一副圆满之态,是一个硕大无比的号。

怪不得,传统的甲子纪年法,以圆滚滚、胖墩墩的猪,来完成十二生肖大结局呢。然而,我那个“小猪同学”,好像故意跟他的名字反着来,越长越接近一根麻秆儿。那时,我们的学校坐落于一片民舍之间,连个围墙也没,乡亲家的鸡鸭啊鸭,随时都能听见自己的意愿,闲闲地一路溜达就进了学堂。那天,班主任正声情并茂地朗诵来自清的《春》,忽然,教室门开了,进来的,赫然一头黑猪!那猪老大也不认生,昂头竖批向着我们“哼哼、嗯嗯”地发出问候,众目睽睽,都憋着不敢笑。班主任觉察,停止朗诵,四下里看。大家却不约而同将目光投向小猪同学。他先是埋头不理,最终承受不住

然而,我那个“小猪同学”,好像故意跟他的名字反着来,越长越接近一根麻秆儿。那时,我们的学校坐落于一片民舍之间,连个围墙也没,乡亲家的鸡鸭啊鸭,随时都能听见自己的意愿,闲闲地一路溜达就进了学堂。那天,班主任正声情并茂地朗诵来自清的《春》,忽然,教室门开了,进来的,赫然一头黑猪!那猪老大也不认生,昂头竖批向着我们“哼哼、嗯嗯”地发出问候,众目睽睽,都憋着不敢笑。班主任觉察,停止朗诵,四下里看。大家却不约而同将目光投向小猪同学。他先是埋头不理,最终承受不住

然而,我那个“小猪同学”,好像故意跟他的名字反着来,越长越接近一根麻秆儿。那时,我们的学校坐落于一片民舍之间,连个围墙也没,乡亲家的鸡鸭啊鸭,随时都能听见自己的意愿,闲闲地一路溜达就进了学堂。那天,班主任正声情并茂地朗诵来自清的《春》,忽然,教室门开了,进来的,赫然一头黑猪!那猪老大也不认生,昂头竖批向着我们“哼哼、嗯嗯”地发出问候,众目睽睽,都憋着不敢笑。班主任觉察,停止朗诵,四下里看。大家却不约而同将目光投向小猪同学。他先是埋头不理,最终承受不住

因此,逢春集,选猪苗的时候,家家户户是千挑万拣,猪市上转无数个圈儿。那年,我家费劲巴力地挑选,终于买回了一头半大猪。半大猪我们叫“壳婆”猪,一听这名字,就是那种已搭好了架子,只剩住里面装东西的货!买来时不到二十斤,养了两个月零十五天,斤数原封没动。我娘气得见人就说:“这猪吗这?!”这就是个败家精啊。

想方设法,卖掉这个败家精,又斥重金买回了一只“壳婆”猪。主人说,是怀了猪宝宝的;要不是孩子娘生病住医院,哪里舍得撒下它?

“准妈妈”猪,被隆重接回家;娘像照顾产妇一样,无微不至。有天,我上厕所,见“妈妈猪”拖着沉重的大肚子,往窝里叨谷草,肚子上嘟噜着两排“纽扣”擦地而行。我一溜烟儿跑回家,说可不得了了,咱家的猪要吃干草了!娘把手里的活计一扔,跑到猪圈边,见老猪已经躺下。她说,老猪要生了!

娘简单给擦一下,去当接生婆。那次,老猪生娃,整整花了一个上午。我们放学回家,娘把最后出来的那只小崽儿拿在手里,给我们看。它眼睛半闭着,身体粉红鲜嫩,被一层水样薄膜儿包

着,冒着热气。娘给它剪了尾巴尖儿,挽了脐带,擦干身体,一抬手送它到娘怀里去了。

我们探头一看,老猪的双排扣上,挂满了小崽儿。它们整整齐齐地挂着,不停地挤,不停地抢,不停地拱。它们叨住奶头,将娘的乳头拉得老长,然后,顶上去,狠劲一拱,借助压力,奶水就吸到嘴里去了。每一头小猪都是这样,每次吸奶都是这样。它们没有人教,天赋才能。

猪妈哼哼着,幸福地释放奶水,它的怀抱里热闹,喧腾,你拥我挤,喜气洋洋,一派多子多福的景象。

这胎小猪卖掉,换来的是我们的学费、作业本、花衣服,还有稍好一点的饭菜,每当换上新衣,我都心负愧疚,不敢去看老猪。这是用它的孩子换来的呀。

老猪后来又生过几个,生过七个,给我家挣了好多工分。生了几斤猪娃后,老猪成了一个皮松肉垮的、名副其实的“老人家”,再也不能动了。杀掉?自然是舍不得。毕竟人家任劳任怨,贡献了一窝一窝的孩子,还有无数的粪肥肥料。

那就只有卖掉——明明知道卖掉,也逃不了被杀的结果,总归图个眼不见,心不疼罢了。我们的老猪,卖了个不错的价

□米丽宏

钱。我爹那个高兴啊!可是,我娘那几天做什么都打不起精神,做出的饭都少滋没味儿的。

听说,她还跑到买家那里去探望老猪,早已不见。娘偷偷抹着眼泪回来了。

我知道娘的难过,绝不仅仅是因为失去了一个得力的挣钱的助手,而是,她依恋着那种人唤猪应的和谐生活。猪,帮助过好多多好多好多好多的村妇实现了自我价值,喂大一头或几头肥猪,是她们的骄傲和自豪。

可是,在不懂得衣食艰难的孩子眼里,猪,就是一次又一次成长中的热闹和佐料。我们见过大限将近的猪,忽然拒绝进食,对世界露出冷漠恐惧的神色;见过它们被掀翻在地,捆绑上车时加深了恐惧的尾巴;见过它们被吹胀的、褪光了毛的白花猪身体,四脚朝天,像给天空最后拥抱;还看见过被割下猪头,眯着眼,叼着自己的一截儿尾巴,几乎有一种人定的慈悲。

我无法定义猪的一生。它来世上一遭,只是吃吃喝喝,但似乎也不缺乏意义。它是为人传递福气的使者。

我后来才知道,我们的“家”是个会意字,“宀”下有“豕”。意思是,只有住处养得起猪,才称得上是家。猪进门,百福臻。

年糕,是乡人挥之不去的记忆和百吃不厌的美食。它素白柔润的麦和糯糯软软的口感,一直是不少在外游子追忆鱼肥水美、稻谷飘香故乡时,某种精神上的寄托。

去年大年前夕,吴江朋友从家中给我提来一篮久违了的糖年糕。瞅着这热烘烘、软滋滋、香喷喷的糖年糕,瞬间便忆起了往昔年前的日子。

记得早年时,江南人家过年,人来客往,家中的糖年糕是一定要备好的。虽说街头巷尾多的是糕团店,但年节时的年糕,还得自己动手来做。冬至一过,各家就要忙着开始张罗了。做年糕不是一桩小事,并非自家随便揉揉捏捏就可完成的,此时,便需要街坊四邻来帮忙。

做年糕的这天,一大清早就要做好准备工作。一张长桌、一大块大白布、一柄木铲子,外加几根粗棉线,这些都是做年糕的必备工具。待到亲戚、邻居人到齐了,糯米粉、白糖、红糖、糖桂花也全都备好,大家便忙活开了。每个人都有明确的分工,烧水的烧水,配料的配料,道道工序都得井井有条。

先往糯米粉中掺入白糖或红糖,再加糖桂花,拌匀后装到一个垫有粽叶的大蒸笼里。这时,恰好那边的水也开了,负责蒸年糕的壮汉双手端着蒸笼小心放到灶上的大铁锅中,开始蒸粉。

灶里的火烧得旺旺的,锅里发出“咕嘟咕嘟”的声音,热气伴着香味渐渐弥漫到整个屋子。过了好一会儿,粉熟了,那汉子从炉灶上端起大蒸笼,将粉团倒在

早已抹好食油的长桌上。刚出笼的粉团,烫得很,需在上面铺块白布,再洒上些水,让它降温。紧接着,便是揉粉,正式开始做年糕了。

揉粉是一道很重要的工序,年糕对不对味全靠它。水放得多,年糕太软,没嚼头;水少了,年糕过硬,缺韧性。而且这还是个体力活,记忆中,即使是下雪天,那揉粉的壮汉到最后也直挺打得薄衣单衫,大汗淋漓,这场面若不亲眼所见,实难想象它的壮美。所以,负责这活的大个子居多,没一把握气还真做不好年糕呢。

粉团被反复地揉、压、搓,长桌震得“朴朴”作响,当原先稀松的粉团变得浑身滋润,柔软而有韧劲,合成一团时,用木铲子将其压至扁担般长,再用棉线分割成一条条长方形,摊开后终于有了年糕的基本模样。收尾的工作是用一只木盆,给热腾腾白糯的年糕蜻蜓点水般印上一朵朵鲜艳的红花。

年糕的吃法挺多。通常情况下,用来早晨泡饭吃。锅里切几片扔进去,放了年糕之后的汤饭汤会有一股特殊的香味,口感也更加甜糯爽滑。也有的人家喜欢将年糕切成小丁后,下在汤圆里吃。汤圆的柔软加上年糕的软韧,是很好的搭配。

另外还有种高级吃法,把糖年糕切成薄片,沾上鸡蛋液后在锅里用中火略煎一下。出锅时的那股香味直往鼻子里钻,这感觉,简直没法形容。趁热咬上一口,热烘烘、软滋滋、甜津津,迎着那淡淡的桂花香,这年,似乎也愈发甜滋滋润了……

物语

岁朝清供

□章铜胜

下班,路过一个单位的值班室,看到值班室的桌上放着一盆水仙,这才停下来,特意看了一下。说实话,平时常从那儿经过,却从来没有认真地去看一下那间值班室。值班室不大,只有六、七平方的小小,四面是用玻璃围成的,透明,一眼望去,了无遮挡,那盆水仙就在临街的桌上放着,大概是才买来的吧?也或许是已经放在那儿很长时间了,只是我从来没有注意过那盆水仙。

那盆水仙,一看,就知道它的球茎是经过雕刻的,虽然水仙的叶子长势不是特别旺盛,但依然青葱可爱,水仙的叶片已经抽出几茎花茎了。爱养水仙的人很多,但会雕刻水仙球茎的人却很少。雕刻过的水仙,就显得精致一些了,花也会开得更好看一点。想想,再过几天,那盆水仙就要开了,真好。

春节期间的水仙,都是装盆水养,长势太旺,反倒不好看了。那盆水仙深绿的盆里,还放了儿几枝从长江边捡来的小小的鹅卵石,纯黑、浅白和蜡黄的颜色都有,衬着一盆水仙,倒也不算俗气。在值班室里,常看到的是两位五十多岁年纪的男人,我不知道那盆水仙是推放在桌上的,似乎这并不重要。岁末向晚,透过一层玻璃窗看到的那盆水仙,突然让我想起了一个词:岁朝清供。

岁朝清供,是件文雅的事,也有着一股静气在。我是个很赶热闹的人,有些事情偶尔会去想,但极少动手去做,譬如,在自己书桌上摆一点清雅可观的东西,算是岁末的清雅雅供。而妻子不同,她喜欢动手去做,从来不会动许多心思去想那,这也是她常笑话我的一个缘由。

晚饭后,我们一道去散步。回来时,走到了楼下,她突然让我等一下,我不明缘由,站在那儿,看着她向楼下的那株腊梅走去,然后用一截树枝去勾腊梅的花枝,一伸手,折了一枝腊梅下来。见她如此,我心中很是不快,但又不想说她。她又折了几枝腊梅,我们闷闷地走回了家,就各自忙着各自的事情。

次日清晨,去女儿的房间时,闻到一点淡香,细嗅,正是腊梅的香气。再一细看,发现女儿房间的木地板上,放着一个小小鼓腹的深灰褐色瓦罐,瓦罐里斜斜地插着几枝腊梅。素心腊梅花色淡黄,花枝疏朗,衬着瓦罐的深灰褐色和略深的木质地板的原色,看上去,竟有浅浅的画意,就喜欢上了那几枝腊梅了。不知道女儿是否也注意到了那几枝腊梅,在岁末,瓦罐中的几枝腊梅,是不是也会给女儿留下一点美好的记忆。

周末,和妻一道去长江边过腊。腊月渐深,天气晴好,江边的风不再冷了,我们沿着江边走了很远。回来时,我看到路边有很多的天南竹。已是深冬,南天竹叶红艳艳,我和妻说,改天,我们带把剪刀来,剪几串南天竹的果子回来,用红绳子系好,摆在书桌上,一定很喜气,也应了春节的景,多好。这大概也算是我的岁朝清供吧。

汪曾祺曾写过一篇文章,题目就是《岁朝清供》,他在文末说自己曾见过一幅旧画:一间茅屋,一个老者手捧一个瓦罐,内插梅花一枝,正要放到案上,题曰:“山家除夕无他事,插了梅花便过年。”瓦罐中的梅花,是那位老者的岁朝清供。那幅旧画,能不能算是汪曾祺眼中的岁朝清供呢。读汪曾祺的《岁朝清供》,我总会觉得,在岁末,我们也可以养一盆水仙,摘几串南天竹的果子,插一瓶腊梅或梅花,放在茶几上、书桌上,在岁末,让它们陪伴我们深深浅浅的寂寞时光。

文史

东晋的“逃婚驸马”

□陈甲取

说:“苏峻太不要脸了,给我一把刀子,我把丫宰了拉倒!”荀苒妈妈晓得魂不附体,急忙扑上去掩着他的嘴说:“熊孩子,莫胡说八道。”荀苒妈妈自然不会给他刀子,但荀苒这份早熟的心意与胆色,却让入钦佩。

这胆大包天的二货长大后,居然敢逃婚,而且对象是皇帝的姑姑。这让晋成帝堂堂皇帝的面子往哪搁!上级没面子,手下自然想尽办法为上级找回场子。在地毯式搜索下,荀苒被抓。跑也跑了,反对也反对了,接下来的事情就比较俗套了,荀苒乖乖认命,娶了寻阳公主,也从此走上了国家公务员的康庄大道。

荀苒因何逃婚,我们无从得知,不过料想,大致可能有以下几种可能:其一、荀苒年少成名,心高气傲,以攀附裙带关系为耻,不屑于攀龙附凤。其二、自古以来,皇帝女儿身份尊贵,嫁到夫家也是高高在上,驸马并不好做,荀苒不愿意一身骚。其三、晋成帝四五岁就登基,却被架空十余年,始终立根未稳,虎视眈眈者甚多,荀苒不想遭浑水,免遭杀身之祸。

我们更加无从得知,以后的岁月里,荀苒是否会抹一把冷汗,心有余悸地说,幸好当初逃婚没有成功,不然那初选途翰达、官运亨通。等到荀苒担任北中郎将、徐州刺史、监徐兖二州及扬州之晋陵诸军事,假节等一大串官职时,仅仅二十

八岁,刷新了东晋官场一系列官员任职最年轻纪录。简直羡慕煞旁人!

荀苒也因此成为很多人口中“别人家的孩子”。很多年之后,老牌贵族世家陈郡谢氏的谢晦刚当上荆州刺史时,到处嚼舌,恨不得刺而告之天下人。一次,谢晦跟堂叔谢澹聊天,期间得意之情溢于言表。谢澹也腹黑,故意问他说:“你今年多大啦?”谢晦矜持地答道:“三十有五。”谢澹笑话他说:“想当年,人家荀中郎(荀苒)当北府都督时,才二十七岁,你跟人家比起来,啧啧,简直老得不像话。”谢晦一时无地自容。

这样看来,荀苒多少要托身为驸马的福了,尽管他确实很有才华和眼力。《资治通鉴》记载:永和六年(350年),司徒蔡谟因事获罪,执掌朝政的股肱打算判处他死刑,咨询荀苒的意见。荀苒阻止说:“打仗,如果你今天杀了老蔡,明天就会出现像当初齐桓公、晋文公那般兴师问罪的事情。”荀苒这是在暗示股肱,要是你杀了蔡谟,桓温岂能善罢甘休,肯定会借题发挥,举兵造反。股肱惊出一身冷汗,当即将蔡谟死刑改作剥夺贵族身份终身。

荀苒病逝时,年仅三十八岁。晋穆帝司马聃很难过,眼泪汪汪地说:“荀苒、王导相继去世,以后朕有疑难还能靠谁呢?”得此崇高评价,如彗星划过东晋的天空的荀苒,也算得其所了。



画话

在当下社会能拥有羞涩是一种美德。 冯杰文/图

忆旧

糊墙

□九月菊

我在十八岁之前,家里一直住的是平房,虽然日子清苦了些,但有好多难以忘怀的记忆,特别是有关春节的点点滴滴,温馨难忘。

在我们东北的民俗里,有“二十五扫尘土”的习俗。白天打扫卫生,犄角旮旯都要细细地清理一遍,晚上则是糊墙糊糊。这可是迎新年的大活儿,一般是全家总动员,我们几个虽然帮不上什么忙,但是绝对不遗余力地参与。

糊墙糊糊一般用报纸,当然白纸更好,可是因为用量较大,父母舍不得。记得父亲曾经说过:“这么好的白纸糊墙可惜了,留给孩儿们当作业本多好啊!”父亲在这之前就开始储备报纸,家里的报纸,单位的过期报纸,不够就用杂志凑一凑。但杂志不好用,面积小,好多张也糊不了多大地方,不出活儿。

糊墙当然离不开浆糊,母亲用白面打好一大盆浆糊,看上去白亮白亮的,又粘稠,我总是忍不住问母亲:“能吃吗?”母亲总是笑着说:“吃吧吃吧,吃了脑壳就成浆糊了,不认识了!”吓得我任肚里的馋虫左冲右撞。其实那时候有个奇怪的心理,总觉得它叫“浆糊”就不能吃,如果母亲给我们做白面糊糊吃,我肯定不会觉得是浆糊。

刚刚糊完的墙是不白的,甚至有点黑,等到干透了,屋子一下子显得特别亮堂。年三十的时候再贴上好看的年画,窗户贴上窗花,门上有对联,喜气就更浓稠了。去别人家拜年,最喜欢看人家贴的年画,而大人们,则会议论谁家收拾的干净整洁,墙糊的是白纸还是报纸,因为一个年年重新糊墙的人家,一定是勤快的、会过日子的好人家。

世相

在医院过年

□赵自力

谁也不想待在医院里,特别是到了过年的时候。

我在学校当老师时,有年腊月快放假竟突发疾病,住进了县人民医院。经医生诊断,我患了神经系统相关的疾病,病情很快得到控制,但不能下床走路,医生说需长时间住院治疗。当时我就想,完了,要在医院里过年了。

眼看年关临近,同事们相继出院,平时热闹拥挤的病房显得空空荡荡。母亲回家准备年货,父亲则陪我在医院。我想早点回家,几次趁父亲去打饭时试着下床走路,但毕竟没力气,走不了几步,还差点摔倒。我当时真恨自己身体不争气,快过年了把自己扔进了医院,还害得父母操心。我情绪非常不稳定,总感觉处处不顺,总想发脾气。常常把衣服扔在地上,还踩上几脚,把病房这样才好些。父亲从不说什么,总是默默捡起地上的衣服。我听着父亲在厕所里洗衣服的声音,想象着他笨拙洗衣的样子,眼泪常常情不自禁地流了出来。我一次又一次地告诉自己,要学会控制情绪。

在期盼与抗拒矛盾心理中,终于迎来了除夕。在老家,没什么大过年的,年都过得隆重无比。一大早,母亲就从乡下搭车辗转到了医院,带来了老母鸡

和猪脚。这些都是她提前炖好的,用煤炉子热好后端进病房,我们一家人在医院里吃年夜饭。“爸妈,对不起,害得你们大过年的还在医院陪我。”我满怀愧疚地说。“傻孩子,人哪有不生病的,管它在哪儿过年,一家团圆就好。”母亲说时还不断往我碗里夹菜。父亲没说什么,只是望着我,目光充满了柔情。

吃过年夜饭,值班医生和护士都来嘘寒问暖,我当时心里暖暖的。最让我想不到的,是校长竟带着我班上十几个学生来看我了。孩子们带着各自礼物,围坐在我的病床旁。他们一个个像小大人一样嘱咐我好好养病,早点出院给他们上课。当时我非常感动,在孩子们清澈无比的眼眸里,我看到了爱和希望。那天,我们一起包了饺子,吃了年夜饭。孩子们为我跳了舞,还唱了歌。我默默地告诉自己,一定要振作起来,要早点好起来,因为有那么多爱我需要我。从此,我一边配合医生治病,一边读书写作。我当时想到的就是“即使世界以痛吻我,我也要报之以歌”。大约一个月后我就出院了,身体几乎完全恢复,医生惊讶着说,是奇迹。

爱,往往能创造奇迹,这是我在医院里过年最深的感悟。

体悟

最好的样子

□肖遥

美丽,人们亲眼确认它们失去小小的光芒,看到鲜艳的色彩在眼前凋零,会不自觉地松了一口气。当目睹一场美丽的盛衰消逝时,反而能找到安心感。”

是不是很残酷?这正是日式审美中所谓的“物哀”,正如随风飘舞的樱花花瓣带给人的感伤和哀愁。一阵清风吹过,花瓣无声飘落,面对这种“雾月难逢彩云易散”的悲哀,即便内心已经汹涌如海,表面上也只能云淡风轻,将之化成一种对命运的接受乃至品味,哪怕是面对生离死别。

关于分手、离别、失败等生命不可承受之绝望,物哀审美提供了一种视角:化悲痛为力量的方式,就是将自己充分地沉浸到人间烟火中去。比如在枝柯和花的电影里会不厌其烦地出现食物——步履不停的家庭聚餐,《海街日记》中奶奶酿的梅子酒。同样受

伤,吃货更容易恢复元气。就像苏轼被贬天涯海角,惊叹于生蚝“食之甚美,未始有也”,很快忘了自己身陷绝域之苦、政治生命面临终结之痛,并一本正经地修书给儿子,让他千万不要公开生蚝的秘密,担心被朝中士大夫知道了,会跑到海南来跟他抢……真可谓“垂死病中惊坐起,吃喝玩乐又一年”。

除了美食,琐事为何能够治愈我们?当非常投入地准备一份早餐或打扫一间院子,体会每个动作和细节,把其中的感受无限拉长,就像把视频以四分之一倍速播放的时候,给人的感受就完全变了——电影镜头里,伴着音乐和簌簌落下的缓慢的雪花或旋转的落叶,男主和女主说好谁也不回头,各自走向再也沒有对方的未来……即便是失恋和分手,因为放慢了节奏、拉长了过程,